

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4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
利润表	5
股东权益变动表	6 – 7
现金流量表	8
财务报表附注	9 – 52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Shanghai Branch
50/F, Shanghai World Financial Center
100 Century Avenue
Pudong New Area
Shanghai, China 200120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分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
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0 楼
邮政编码: 200120

Tel 电话: +86 21 2228 8888
Fax 传真: +86 21 2228 0000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80005013_B01号
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80005013_B01号
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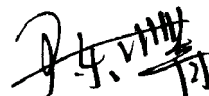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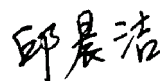
安永华明（2025）审字第80005013_B01号
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丽蓉



中国注册会计师：邱晨洁

中国 上海

2025 年 3 月 20 日

本分所已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总所授权执行业务

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00,319,276.09	53,112,066.10
存放同业款项	2	155,520,436.18	45,451,693.85
发放贷款和垫款	3	1,035,774,792.34	1,009,995,795.13
固定资产	4	1,892,418.21	2,096,907.47
使用权资产	5	15,858,100.17	17,914,015.41
无形资产		8,229.00	18,539.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	4,393,469.15	4,081,362.13
其他资产	7	12,546,583.77	11,861,795.94
资产总计		<u>1,326,313,304.91</u>	<u>1,144,532,176.01</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9	107,916,885.07	85,791,928.40
吸收存款	10	1,025,644,702.84	884,358,494.35
应付职工薪酬	11	11,163,531.70	13,923,553.03
应交税费	12	4,524,527.85	2,998,398.29
租赁负债	13	14,132,269.69	18,498,210.51
预计负债		361,704.81	154,795.09
其他负债	14	3,412,997.17	519,833.64
负债合计		<u>1,167,156,619.13</u>	<u>1,006,245,213.31</u>
股东权益			
股本	15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盈余公积	16	6,715,668.58	3,828,696.27
一般风险准备	17	18,387,830.46	16,296,354.22
未分配利润	18	34,053,186.74	18,161,912.21
股东权益合计		<u>159,156,685.78</u>	<u>138,286,962.70</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1,326,313,304.91</u>	<u>1,144,532,176.01</u>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中张印仙
6109280029801

主管财会
工作负责人： 娜赵印利

财会机构
负责人： 中张印仙
61092800298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年	2023年
一、营业收入		87,718,807.69	91,690,913.33
利息净收入	19	74,578,156.32	72,839,244.97
利息收入	19	97,251,447.39	94,276,034.89
利息支出	19	(22,673,291.07)	(21,436,789.9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	(50,656.05)	(72,824.4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	25,367.75	11,536.4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	(76,023.80)	(84,360.98)
其他收益	21	13,191,307.42	18,924,492.85
二、营业支出		(52,838,811.03)	(52,252,078.69)
税金及附加		(220,015.70)	(177,707.07)
业务及管理费	22	(42,052,484.61)	(46,800,992.61)
信用减值损失	23	(10,566,310.72)	(5,273,379.01)
三、营业利润		34,879,996.66	39,438,834.64
加：营业外收入		30,619.38	16,846.92
减：营业外支出		(25,396.51)	(37,768.92)
四、利润总额		34,885,219.53	39,417,912.64
减：所得税费用	24	(6,015,496.45)	(5,782,050.31)
五、净利润		28,869,723.08	33,635,862.33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28,869,723.08	33,635,862.33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869,723.08	33,635,862.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4年度

	股本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3,828,696.27	16,296,354.22	18,161,912.21	138,286,962.7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2,886,972.31	2,091,476.24	15,891,274.53	20,869,723.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8,869,723.08	28,869,723.08
（二）利润分配	-	2,886,972.31	2,091,476.24	(12,978,448.55)	(8,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2,886,972.31	-	(2,886,972.31)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2,091,476.24	(2,091,476.24)	-
3.普通股股利分配	-	-	-	(8,000,000.00)	(8,000,0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6,715,668.58	18,387,830.46	34,053,186.74	159,156,685.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2023年度

	股本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及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465,110.04	-	4,185,990.33	104,651,100.3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3,363,586.23	16,296,354.22	13,975,921.88	33,635,862.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33,635,862.33	33,635,862.33
（二）利润分配	-	3,363,586.23	16,296,354.22	(19,659,940.45)	-
1.提取盈余公积	-	3,363,586.23	-	(3,363,586.23)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16,296,354.22	(16,296,354.22)	-
三、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3,828,696.27	16,296,354.22	18,161,912.21	138,286,962.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36,591,339.52	26,723,867.7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2,120,000.00	27,740,0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9,105,559.93	95,332,541.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50,116.97	18,686,706.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1,367,016.42	168,483,115.42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36,174,009.36)	(87,693,064.4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6,548,919.97)	(12,923,068.5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422,544.61)	(11,503,052.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303,612.38)	(30,125,545.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53,830.27)	(7,468,379.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88,177.77)	(7,063,763.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091,094.36)	(156,776,87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	163,275,922.06	11,706,242.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	1,818.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818.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1,800.08)	(63,274.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800.08)	(63,274.11)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800.08)	(61,455.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74,837.24)	(3,201,668.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74,837.24)	(3,201,668.52)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74,837.24)	(3,201,668.52)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	150,759,284.74	8,443,118.3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513,978.30	48,070,859.97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	207,273,263.04	56,513,978.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成立于2019年8月2日，是在陕西省安康市成立的村镇银行。本行的母公司为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银保监会”）批准领有01020909号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S0041H361090001。经安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10900MA70QGTC83号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陕西省安康市旬阳市城关镇商贸大街200号。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业务为经原银保监会批准的包括吸收公众存款、贷款、支付结算、资金业务及其他金融业务。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于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行2024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期间

本行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行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行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行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时，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行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行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行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行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行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减值（续）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行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行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行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行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行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资产转移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8年	5%	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5-8年	5%	11.88-19.00%

本行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
软件	5年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租赁期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应当将尚未摊销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8. 资产减值

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行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行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本行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企业年金计划

与本行签订正式劳动合同，依法参加企业员工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缴费业务的正式员工可以选择参加企业年金计划（以下简称“企业年金”）。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本行和员工共同承担。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行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11. 收入

利息收入

本行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本行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其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递延所得税

本行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行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行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行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行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行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行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行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行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租赁（续）

作为承租人（续）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行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30,000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行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行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5. 利润分配

本行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16. 关联方

在财务和经营决策中，如果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则他们之间存在关联方关系；如果两方或多方同受一方控制或共同控制，则他们之间也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行与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1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行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行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行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判断（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减值

本行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行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非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预计负债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会判断是否因过去事项而形成现时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同时判断履行相关义务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以确定该义务金额的可靠估计数及在会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按可抵扣税务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纳税所得很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确认，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获得未来应纳税所得的可能性。本行持续审阅对递延所得税的判断，如果预计未来很可能获得能利用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将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行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行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四、 税项

本行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注）

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 年第 23 号）文件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释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现金		6,996,117.40	7,133,465.60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a)	48,681,654.54	42,130,734.57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b)	44,619,439.43	3,824,548.02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	2,000.00
小计		100,297,211.37	53,090,748.19
应计利息		22,064.72	21,317.91
合计		100,319,276.09	53,112,066.10

(a)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纳的存款准备金，此资金不可用于日常业务。于2024年12月31日，本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2023年12月31日：5%）。

(b)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为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于资金清算的款项。

2. 存放同业款项

	附注五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存放境内银行款项		155,657,706.21	45,555,964.68
应计利息		43,337.31	15,289.28
减：减值准备	8	(180,607.34)	(119,560.11)
合计		155,520,436.18	45,451,693.85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行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按照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于2024年度及2023年度，本行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余额和减值准备均不涉及阶段之间的转移。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公司分布

	附注五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118,419,363.82	138,302,702.39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一个人经营贷款		824,063,535.79	780,223,642.30
一个人消费贷款		<u>121,727,628.66</u>	<u>117,470,506.58</u>
合计		1,064,210,528.27	1,035,996,851.27
应计利息		3,292,149.78	3,746,267.56
减：减值准备	8	<u>(31,727,885.71)</u>	<u>(29,747,323.70)</u>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u>1,035,774,792.34</u></u>	<u><u>1,009,995,795.13</u></u>

3.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建筑业	53,440,744.68	65,660,110.95
批发和零售业	23,725,000.00	21,960,968.00
农、林、牧、渔业	12,872,000.00	10,300,000.00
卫生和社会工作	9,950,000.00	5,200,000.00
制造业	6,000,000.00	13,000,000.00
教育	5,350,000.00	5,820,000.00
采矿业	1,286,619.14	6,999,000.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00.00	4,562,623.44
其他行业	<u>4,795,000.00</u>	<u>4,800,000.00</u>
公司贷款和垫款小计	118,419,363.82	138,302,702.39
个人贷款和垫款	<u>945,791,164.45</u>	<u>897,694,148.88</u>
合计	1,064,210,528.27	1,035,996,851.27
应计利息	<u>3,292,149.78</u>	<u>3,746,267.56</u>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u>1,067,502,678.05</u></u>	<u><u>1,039,743,118.83</u></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贷款	79,422,216.31	83,674,172.36
保证贷款	935,647,403.24	895,139,378.23
抵押贷款	41,278,908.72	45,403,300.68
质押贷款	<u>7,862,000.00</u>	<u>11,780,000.00</u>
小计	1,064,210,528.27	1,035,996,851.27
应计利息	<u>3,292,149.78</u>	<u>3,746,267.56</u>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u>1,067,502,678.05</u>	<u>1,039,743,118.83</u>

3.4 已逾期贷款和垫款按逾期期限分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76,612.87	308,467.64	489,064.72	-	1,074,145.23
保证贷款	21,490,321.92	3,914,394.07	2,620,468.71	274,863.35	28,300,048.05
抵押贷款	<u>392,700.00</u>	<u>3,979,020.87</u>	<u>125,752.68</u>	<u>-</u>	<u>4,497,473.55</u>
合计	<u>22,159,634.79</u>	<u>8,201,882.58</u>	<u>3,235,286.11</u>	<u>274,863.35</u>	<u>33,871,666.83</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逾期 1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161,086.06	274,111.60	415,117.54	-	1,850,315.20
保证贷款	5,401,190.08	5,731,203.91	2,927,927.23	466,472.11	14,526,793.33
抵押贷款	<u>-</u>	<u>170,112.95</u>	<u>-</u>	<u>-</u>	<u>170,112.95</u>
合计	<u>6,562,276.14</u>	<u>6,175,428.46</u>	<u>3,343,044.77</u>	<u>466,472.11</u>	<u>16,547,221.48</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24年度			合计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年初余额	17,949,206.93	2,621,712.94	9,176,403.83	29,747,323.70
本年转移：				
—转入第一阶段	523,876.02	(523,876.02)	-	-
—转入第二阶段	(444,152.26)	517,653.88	(73,501.62)	-
—转入第三阶段	(140,330.30)	(681,456.37)	821,786.67	-
本年计提	(3,788,034.12)	7,041,367.64	6,885,718.35	10,139,051.87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7,970,332.36)	(7,970,332.36)
本年收回	-	-	10,000.00	10,000.00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	-	(198,157.50)	(198,157.50)
年末余额	<u>14,100,566.27</u>	<u>8,975,402.07</u>	<u>8,651,917.37</u>	<u>31,727,885.71</u>

4. 固定资产

	2024 年度		合计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原值			
年初余额	397,200.00	4,006,011.49	4,403,211.49
购置	-	437,060.08	437,060.08
处置或报废	-	(7,700.00)	(7,700.00)
年末余额	<u>397,200.00</u>	<u>4,435,371.57</u>	<u>4,832,571.57</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96,531.23)	(2,109,772.79)	(2,306,304.02)
本年计提	(47,167.52)	(593,874.91)	(641,042.43)
处置或报废	-	7,193.09	7,193.09
年末余额	<u>(243,698.75)</u>	<u>(2,696,454.61)</u>	<u>(2,940,153.36)</u>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153,501.25</u>	<u>1,738,916.96</u>	<u>1,892,418.21</u>
年初余额	<u>200,668.77</u>	<u>1,896,238.70</u>	<u>2,096,907.47</u>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行固定资产无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2024 年度
原值	
年初余额	26,251,041.56
本年增加	<u>566,111.99</u>
年末余额	<u>26,817,153.55</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8,337,026.15)
本年计提	<u>(2,622,027.23)</u>
年末余额	<u>(10,959,053.38)</u>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u><u>15,858,100.17</u></u>
年初余额	<u><u>17,914,015.41</u></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6.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 资产减值准备	21,712,446.25	3,256,866.93	19,586,762.16	2,938,014.33
— 应付职工薪酬	5,583,831.21	837,574.68	5,648,186.68	847,228.00
— 租赁负债	17,661,951.14	2,649,292.67	19,733,352.31	2,960,002.85
— 其他	189,665.97	28,449.90	154,795.09	23,219.26
合计	45,147,894.57	6,772,184.18	45,123,096.24	6,768,464.44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 使用权资产	(15,858,100.17)	(2,378,715.03)	(17,914,015.41)	(2,687,102.31)
合计	(15,858,100.17)	(2,378,715.03)	(17,914,015.41)	(2,687,102.31)

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抵销后净额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抵消前金额	抵消后金额	抵消前金额	抵消后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72,184.18	4,393,469.15	6,768,464.44	4,081,362.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78,715.03)	-	(2,687,102.31)	-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重大的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其他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7.1	8,432,457.79	10,824,648.92
其他应收款	7.2	2,134,523.71	952,290.54
预付账款		1,625,529.09	5,158.89
应收利息		243,099.06	77,104.56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110,974.12	2,593.03
合计		<u>12,546,583.77</u>	<u>11,861,795.94</u>

7.1 长期待摊费用

		2024 年度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其他
			合计
年初余额	10,337,330.30	487,318.62	10,824,648.92
增加	-	191,026.00	191,026.00
摊销	(2,292,488.83)	(290,728.30)	(2,583,217.13)
合计	<u>8,044,841.47</u>	<u>387,616.32</u>	<u>8,432,457.79</u>

7.2 其他应收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往来款	2,061,434.79	897,978.21
应收诉讼费	<u>156,441.53</u>	<u>60,535.67</u>
小计	2,217,876.32	958,513.88
减：减值准备	<u>(83,352.61)</u>	<u>(6,223.34)</u>
合计	<u>2,134,523.71</u>	<u>952,290.54</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资产减值准备

	附注五	2024年度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核销及其他	
存放同业款项	2	119,560.11	61,047.23	-	180,607.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3	29,747,323.70	10,139,051.87	(8,158,489.86)	31,727,885.71
其他资产		79,846.86	194,172.78	-	274,019.64
合计		<u>29,946,730.67</u>	<u>10,394,271.88</u>	<u>(8,158,489.86)</u>	<u>32,182,512.69</u>

9.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支农支小再贷款	107,860,000.00	85,740,000.00
应计利息	<u>56,885.07</u>	<u>51,928.40</u>
合计	<u>107,916,885.07</u>	<u>85,791,928.40</u>

10. 吸收存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66,764,451.83	94,459,330.96
—个人客户	131,677,519.63	129,256,452.98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22,876,515.15	8,918,548.83
—个人客户	777,274,084.40	629,462,995.43
其他存款	<u>96,096.71</u>	<u>-</u>
小计	998,688,667.72	862,097,328.20
应计利息	<u>26,956,035.12</u>	<u>22,261,166.15</u>
合计	<u>1,025,644,702.84</u>	<u>884,358,494.35</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应付职工薪酬

	2024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和补贴	13,923,553.03	21,513,690.50	(24,455,741.93)	10,981,501.60
职工福利费	-	2,098,459.17	(2,098,459.17)	-
社会保险费	-	774,869.06	(756,295.96)	18,573.10
住房公积金	-	1,737,321.00	(1,737,321.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88,073.03	(88,073.03)	-
小计	13,923,553.03	26,212,412.76	(29,135,891.09)	11,000,074.70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	1,675,125.26	(1,637,156.26)	37,969.00
失业保险费	-	68,065.03	(68,065.03)	-
企业年金	-	587,988.00	(462,500.00)	125,488.00
小计	-	2,331,178.29	(2,167,721.29)	163,457.00
合计	13,923,553.03	28,543,591.05	(31,303,612.38)	11,163,531.70

12. 应交税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3,401,793.13	2,517,181.06
增值税	976,002.31	326,782.19
其他	146,732.41	154,435.04
合计	4,524,527.85	2,998,398.29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租赁负债

按到期日分析-未经折现分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2,856,920.74	3,226,768.05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866,920.74	3,303,242.14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901,639.82	3,313,242.14
3 年至 5 年（含 5 年）	5,008,740.56	6,784,937.12
5 年以上	<u>1,926,461.49</u>	<u>4,079,387.07</u>
未经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u>15,560,683.35</u>	<u>20,707,576.52</u>
租赁负债	<u>14,132,269.69</u>	<u>18,498,210.51</u>

14. 其他负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3,370,642.41	470,626.55
待转销项税额	<u>42,354.76</u>	<u>49,207.09</u>
合计	<u>3,412,997.17</u>	<u>519,833.64</u>

14.1 其他应付款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往来款	3,278,470.19	53,633.97
代收代付款	-	73,579.28
其他	<u>92,172.22</u>	<u>343,413.30</u>
合计	<u>3,370,642.41</u>	<u>470,626.55</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股本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9,200,000.00	69.20%
陕西旬阳大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800,000.00	9.80%
台州市德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
浙江新顺发缝纫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
旬阳富源工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
陕西白河方宇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
合计	<u>100,000,000.00</u>	<u>100.00%</u>

16. 盈余公积

注释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提取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a)	<u>3,828,696.27</u>	<u>2,886,972.31</u>	<u>6,715,668.58</u>

(a) 根据公司法和本行章程的规定，本行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行注册资本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

17. 一般风险准备

	2024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提取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u>16,296,354.22</u>	<u>2,091,476.24</u>	<u>18,387,830.46</u>

本行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难以一次性达到1.5%的，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5年。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未分配利润及利润分配

	2024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u>18,161,912.21</u>
本年净利润	28,869,723.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86,972.31)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91,476.24)
减：普通股股利分配	<u>(8,000,000.00)</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34,053,186.74</u>

根据本行2024年4月22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08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8,000,000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利息净收入

	2024 年	2023 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88,110.92	652,017.06
存放同业款项	2,470,170.28	848,736.94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11,326,688.67	11,388,035.62
—个人贷款和垫款	82,666,477.52	81,387,245.27
小计	97,251,447.39	94,276,034.89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32,376.40)	(1,735,618.4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86,638.88)	(1,528,559.45)
吸收存款	(20,227,331.17)	(17,499,201.70)
租赁负债	(626,944.62)	(673,410.29)
小计	(22,673,291.07)	(21,436,789.92)
利息净收入	74,578,156.32	72,839,244.97

2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24 年	2023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结算及清算业务	20,606.63	10,866.45
其他中间业务	4,761.12	670.04
小计	25,367.75	11,536.4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结算及清算业务	(29,906.41)	(37,613.69)
其他中间业务	(46,117.39)	(46,747.29)
小计	(76,023.80)	(84,360.9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0,656.05)	(72,824.49)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其他收益

	2024 年	2023 年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3,157,947.49	18,892,831.93
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u>33,359.93</u>	<u>31,660.92</u>
合计	<u>13,191,307.42</u>	<u>18,924,492.85</u>

2024年度及2023年度，本行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2. 业务及管理费

	2024 年	2023 年
职工薪酬	28,543,591.05	33,066,549.12
业务费用	7,647,555.79	7,619,935.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83,217.13	2,605,569.63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22,027.23	2,841,873.48
固定资产折旧	641,042.43	650,545.18
无形资产摊销	<u>15,050.98</u>	<u>16,520.02</u>
合计	<u>42,052,484.61</u>	<u>46,800,992.61</u>

23. 信用减值损失

	2024 年	2023 年
存放同业款项	61,047.23	113,887.7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139,051.87	5,079,644.44
其他资产	194,172.78	79,846.86
信贷承诺	<u>172,038.84</u>	<u>-</u>
合计	<u>10,566,310.72</u>	<u>5,273,379.01</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所得税费用

	2024 年	2023 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27,603.47	6,705,758.7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2,107.02)	(923,708.43)
合计	<u>6,015,496.45</u>	<u>5,782,050.31</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利润总额	34,885,219.53	39,417,912.64
税率	15.00%	15.00%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额	5,232,782.93	5,912,686.90
不可抵扣的费用	850,818.07	44,013.67
无需纳税的收益	(68,127.63)	(70,560.55)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23.08	(104,089.71)
合计	<u>6,015,496.45</u>	<u>5,782,050.31</u>

2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5.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4 年	2023 年
净利润	28,869,723.08	33,635,862.33
加：信用减值损失	10,566,310.72	5,273,379.01
固定资产折旧	641,042.43	650,545.18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22,027.23	2,841,873.48
无形资产摊销	15,050.98	16,520.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83,217.13	2,605,569.63
处置长期资产的损益	506.91	-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626,944.62	673,410.29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312,107.02)	(923,708.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5,987,665.94)	(100,304,009.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u>163,650,871.92</u>	<u>67,236,800.32</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63,275,922.06</u>	<u>11,706,242.24</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2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07,273,263.04	56,513,978.30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56,513,978.30)	(48,070,859.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50,759,284.74</u>	<u>8,443,118.33</u>

2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6,996,117.40	7,133,465.60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定性款项	44,619,439.43	3,824,548.02
存放同业活期款项	<u>155,657,706.21</u>	<u>45,555,964.6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207,273,263.04</u>	<u>56,513,978.30</u>

六、 分部报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只有一个经营分部，因此未披露分部报告。

七、 资本管理

本行采用足够防范本行经营业务的固有风险的资本管理办法，并且对于资本的管理完全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本行资本管理的目标除了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之外，还必须保持能够保障经营的资本充足率和使所有者权益最大化。视乎经济环境的变化和面临的风险特征，本行以内部积累作为稳定资本水平的最主要途径；提高资本使用效率，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报告期内，本行资本管理的目标和方法没有重大变化。

本行自2024年1月1日起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2023年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资本充足率。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本报告期内，本行遵守了监管部门规定的资本要求。

七、 资本管理（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59,148,456.78	138,268,422.72
一级资本净额	159,148,456.78	138,268,422.72
资本净额	176,465,156.78	148,297,235.22
风险加权资产	929,113,607.50	940,253,238.4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7.13%	14.71%
一级资本充足率	17.13%	14.71%
资本充足率	18.99%	15.77%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下列各方构成本行的关联方：

(1) 主要股东

主要股东包括本行持股5%或以上的股东及股东集团，或在本行委派董事的股东及股东集团。主要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9,200,000.00	69.20%	69,200,000.00	69.20%
陕西旬阳大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800,000.00	9.80%	9,800,000.00	9.80%
台州市德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	9,000,000.00	9.00%
浙江新顺发缝纫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	6,000,000.00	6.00%
旬阳富源工贸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	5,000,000.00	5.00%

(2) 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3) 受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交易及余额

本行关联交易主要是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吸收存款。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2.1 与主要股东之间的交易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末余额：		
存放境内银行款项	154,544,472.14	42,429,004.30
其他资产	502,285.72	502,285.72
吸收存款	1,183,192.33	1,103,077.20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交易：		
利息收入	2,446,225.13	793,162.50
利息支出	744.17	1,215,376.31
业务及管理费	1,598,284.68	2,586,709.65

2.2 与其他重要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末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573,600.00	382,400.00
吸收存款	10,185,158.18	18,051,721.16
其他负债	381,471.48	-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交易：		
利息收入	5,941.13	11,039.94
利息支出	116,462.50	415,591.16

九、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事项

1. 法律诉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行未有作为被起诉方的重大未决诉讼（2023年12月31日：无）。

十、金融风险管理

本行金融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银行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在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优化资本配置，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本行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及操作风险。

- 信用风险：信用风险是指当本行的客户或交易对手不能履行合约规定的义务时，本行将要遭受损失的风险，以及各种形式的信用敞口，包括结算风险；
- 市场风险：市场风险是受可观察到的市场经济参数影响的敞口，如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波动；
- 流动性风险：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面临的在正常或不景气的市场环境下无力偿付其到期债务的风险；
- 操作风险：操作风险是指因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的损失。

本行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识别及分析上述风险，并设定了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机制。本行由专门的部门——风险合规部负责风险管理工作。负责风险合规的部门职责明确，与承担风险的业务经营部门保持相对独立，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提供独立的风险报告。

十、 金融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履行其承诺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当所有交易对手集中在单一行业或地区中，信用风险则较高。这是由于原本不同的交易对手会因处于同一地区或行业而受到同样的经济发展影响，最终影响其还款能力。

信用风险的集中：当一定数量的客户在进行相同的经营活动时，或处于相同的地理位置上或其行业具有相似的经济特性使其履行合约的能力会受到同一经济变化的影响。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反映了公司业绩对某一特定行业或地理位置的敏感程度。

本行在向客户授信之前，会先进行信用评核，并定期检查所授出的信贷额度。信用风险管理的手段也包括取得抵押物及保证。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本行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根据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本行区分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一，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纳入阶段三，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对于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减值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行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十、 金融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续）

本行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式反映了：

-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时间价值；
- 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并不需要识别每一可能发生的情形。然而，本行考虑信用损失发生的风险或概率已反映信用损失发生的可能性及不会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即使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极低）。

本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行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例如：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行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逾期天数超过7天等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

十、 金融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行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行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金融资产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60天；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模型和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行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行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行的违约概率以滚动率模型或评级迁徙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行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行应被偿付的金额。

本行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行在此过程中主要应用外部数据，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的影响。

十、 金融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1.1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不考虑可利用的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的信用风险敞口总额。对于资产负债表项目，金融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即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3,323,158.69	45,978,600.50
存放同业款项	155,520,436.18	45,451,693.8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35,774,792.34	1,009,995,795.13
其他金融资产	<u>2,488,596.89</u>	<u>1,031,988.13</u>
表内信用风险敞口	<u>1,287,106,984.10</u>	<u>1,102,458,077.61</u>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u>1,287,106,984.10</u>	<u>1,102,458,077.61</u>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在负债到期偿还时缺乏资金还款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期限或金额的不匹配，均可能导致流动性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方法体系涵盖了流动性的事先计划、事中管理、事后调整以及应急计划的全部环节。并且根据监管部门对流动性风险监控的指标体系，按适用性原则，设计了一系列符合本行实际的日常流动性监测指标体系，逐日监控有关指标限额的执行情况，对指标体系进行分级管理，按不同的等级采用不同的手段进行监控与调节。

十、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列示了本行表内金融资产和负债从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的现金流。表中所列金额是按合同约定的未折现现金流。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无固定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681,654.54	51,637,621.55	-	-	-	-	100,319,276.09
存放同业款项	-	155,701,043.52	-	-	-	-	155,701,043.52
发放贷款和垫款	33,871,666.83	-	68,056,639.00	159,506,702.31	683,850,929.87	174,984,955.46	1,120,270,893.47
其他金融资产	433,766.09	-	-	110,974.12	807,876.32	1,410,000.00	2,762,616.53
资产总计	82,987,087.46	207,338,665.07	68,056,639.00	159,617,676.43	684,658,806.19	176,394,955.46	1,379,053,829.6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471,887.50	108,155,422.85	-	108,627,310.35
吸收存款	-	208,988,489.23	61,975,082.55	138,165,688.03	303,385,319.25	333,786,238.73	1,046,300,817.79
其他金融负债	-	-	43.50	1,794,310.00	1,484,160.19	92,128.72	3,370,642.41
负债合计	-	208,988,489.23	61,975,126.05	140,431,885.53	413,024,902.29	333,878,367.45	1,158,298,770.55
表内流动性净额	82,987,087.46	(1,649,824.16)	6,081,512.95	19,185,790.90	271,633,903.90	(157,483,411.99)	220,755,059.06

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十、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无固定期限	即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2,132,734.57	10,979,331.53	-	-	-	-	53,112,066.10
存放同业款项	-	45,571,253.96	-	-	-	-	45,571,253.9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547,221.48	-	56,208,055.09	139,039,735.21	625,649,394.73	264,408,086.47	1,101,852,492.98
其他金融资产	77,104.56	-	2,593.03	-	898,513.88	60,000.00	1,038,211.47
资产总计	58,757,060.61	56,550,585.49	56,210,648.12	139,039,735.21	626,547,908.61	264,468,086.47	1,201,574,024.5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31,533,250.00	270,339.51	54,642,661.88	-	86,446,251.39
吸收存款	-	229,825,181.04	44,032,783.38	91,016,436.49	205,373,749.65	336,855,342.80	907,103,493.36
其他金融负债	-	-	101,244.19	2,645.21	323,353.58	43,383.57	470,626.55
负债合计	-	229,825,181.04	75,667,277.57	91,289,421.21	260,339,765.11	336,898,726.37	994,020,371.30
表内流动性净额	58,757,060.61	(173,274,595.55)	(19,456,629.45)	47,750,314.00	366,208,143.50	(72,430,639.90)	207,553,653.21

十、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可存在于非交易类业务中，也可存在于交易类业务中。

本行由风险合规部负责拟制相关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在当前的风险管理架构下，风险合规部主要负责交易类业务市场风险和汇率风险的管理。

本行按照既定标准和当前管理能力测度市场风险，其主要的测度方法包括敏感性分析等。在新产品或新业务上线前，该产品和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将按照规定予以辨识。

3.1 利率风险

本行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约定到期日与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本行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均为人民币。

十、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下表列示了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的分布。

	2024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不计息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996,117.40	93,323,158.69	-	-	-	100,319,276.09
存放同业款项	-	155,520,436.18	-	-	-	155,520,436.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897,314.64	63,243,007.58	147,531,711.76	643,437,109.32	162,665,649.04	1,035,774,792.34
其他金融资产	2,488,596.89	-	-	-	-	2,488,596.89
资产总计	28,382,028.93	312,086,602.45	147,531,711.76	643,437,109.32	162,665,649.04	1,294,103,101.5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107,916,885.07	-	107,916,885.07
吸收存款	-	270,895,408.51	137,666,949.54	299,216,153.09	317,866,191.70	1,025,644,702.84
其他金融负债	3,370,642.41	-	-	-	-	3,370,642.41
负债合计	3,370,642.41	270,895,408.51	137,666,949.54	407,133,038.16	317,866,191.70	1,136,932,230.32
利率敏感度缺口	25,011,386.52	41,191,193.94	9,864,762.22	236,304,071.16	(155,200,542.66)	157,170,871.18

陕西旬阳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4 年度

人民币元

十、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不计息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133,465.60	45,978,600.50	-	-	-	53,112,066.10
存放同业款项	-	45,451,693.85	-	-	-	45,451,693.85
发放贷款和垫款	6,483,266.58	51,660,868.37	122,833,535.13	581,011,436.63	248,006,688.42	1,009,995,795.13
其他金融资产	1,038,211.47	-	-	-	-	1,038,211.47
资产总计	14,654,943.65	143,091,162.72	122,833,535.13	581,011,436.63	248,006,688.42	1,109,597,766.55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1,519,250.00	-	54,272,678.40	-	85,791,928.40
吸收存款	-	273,806,156.88	90,651,706.05	202,943,120.18	316,957,511.24	884,358,494.35
其他金融负债	470,626.55	-	-	-	-	470,626.55
负债合计	470,626.55	305,325,406.88	90,651,706.05	257,215,798.58	316,957,511.24	970,621,049.30
利率敏感度缺口	14,184,317.10	(162,234,244.16)	32,181,829.08	323,795,638.05	(68,950,822.82)	138,976,717.25

十、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1 利率风险（续）

本行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行利润总额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本行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按当日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的结果。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变更（基点）		利率变更（基点）	
	(100)	100	(100)	100
利率变动导致利润总额变化	(1,363,095.56)	1,363,095.56	72,329.29	(72,329.29)

以上缺口分析基于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的假设。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行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行利润总额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1）各类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发生金额保持不变；（2）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3）非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非交易性金融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行利润总额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于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行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行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其他金融资产、向中央银行借款、吸收存款、其他金融负债。这些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行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行董事会于2025年3月20日决议批准报出。